



## 三峡工程库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2002-12-12 17:35

2001年,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移民开发局委托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编制《三峡工程库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工程建设规划报告》。规划对三峡库区受蓄水影响的1302处崩滑体采取分类监测方法,有重点地实施监测预警工作,由国土资源部负责组织实施;制定《长江三峡工程库区移民安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管理规定》,对使用三峡移民资金的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实施工程治理项目的分级管理职责,对申报审批程序、方案设计与工程实施、监督检查与竣工验收、经费概算的编制、审核与使用管理等提出要求;组织完成《长江三峡工程库区滑坡防治设计与施工技术要求》的起草工作。委托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开展三峡库区蓄水的塌岸影响及库岸稳定性调查与勘查工作,长江水利委员会提出三峡库区奉节、巫山、巴东3个县城移民迁建工程的高边坡防护与房屋建设基础超深处理的专题研究报告。对三峡库区135m蓄水前需开展崩滑体工程治理的21处项目,布置开展专题地质勘查和防治工程设计工作,安排重庆市石柱县沿溪乡张家坝滑坡、云阳县壁上挂灯滑坡、奉节县安坪乡新址藕塘滑坡、巫山县秀峰寺滑坡、巫山县双龙集镇新址马家屋场至后坪滑坡及赵家屋基变形体,湖北省秭归县马槽岭滑坡、兴山县彭家槽滑坡等滑坡工程治理项目7个,资金5190万元。这些项目在重庆市、湖北省移民局的组织下,各所在县政府有关部门实施工程建设,总体进展顺利。对三峡库区危害巨大、影响面广的湖北省巴东黄土坡滑坡、重庆市云阳县西城滑坡、万州区和平广场滑坡、万州区关塘口滑坡等四大滑坡布置开展补充地质勘查与防治工程可行性研究设计工作。

2001年7月,国务院在湖北宜昌召开的三峡移民暨对口支援工作会议上做出决定,中央从三峡基金中拿出40亿元,专项用于治理影响三峡工程135m水位蓄水任务的各种地质灾害,要求国土资源部负责编制规划,国家计委负责审批项目。2001年8月成立由国土资源部牵头,国家计委、财政部、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和移民开发局、建设部、水利部,以及重庆市、湖北省人民政府参加的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推进三峡库区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至年底,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总体规划编制完成,对影响2003年135m水位蓄水的各类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展开,国家计委批准第一批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投资计划。

根据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总体规划,三峡工程库区的地质灾害主要包括3个方面:一是崩塌滑坡,三峡库区内有各类崩塌、滑坡体2490处,其中属受水库蓄水影响的1627处,在移民迁建区的863处。经分析,其中对库区人民生命财产造成较大危害的1168处崩滑体,规划采用工程治理或搬迁避让的措施处理;较为稳定的744处崩滑体,以实施监测预警为主;其余578处相对稳定或不直接造成重大危害的崩滑体,暂不处理。二是在三峡移民新城迁建及公路等专业设施复建过程中的高切边和基础超深问题,初步统计有高边坡1428处,部分高边坡稳定性较差,需要实施工程防护;在奉节、巫山、巴东县城等移民新区,由于地基条件不好,房屋等建筑设施的地基基础需要超深处理,以保证建筑物安全。三是塌岸,在三峡库区5300余km岸线中,可能存在地质灾害隐患的库岸总长约440km,需实施工程防护的库岸139km。

为了规范和加强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的项目与经费使用管理,国家计委和财政部分别制定相关管理规定。国家计委要求,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的报批参照国家基本建设项目报批程序,同时根据具体情况适当简化,以加快治理进度;在项目安排上,要求突出重点,把库区岸线、人口集中的集镇和居民点的崩滑体、塌岸治理作为重点,近期着重抓好大坝蓄水135m前三峡库区需要工程治理的地质灾害项目;对防治项目报批和实施的各环节实行分级负责、属地管理,按治理规模和投资额度纳入国家和省级重点工程管理。财政部为了管好用好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制定《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实行项目管理,按规定程序编制年度财政预算,并按年度项目投资计划将资金分别拨付给重庆市和湖北省财政部门,重庆市、湖北省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将资金落实到具体使用单位;重庆市、湖北省财政部门应设立专账统一核算管理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纳入三峡工程概算,中国三峡总公司根据财政部批复的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资金年度决算相应增加国家资本金。

至2001年底，国家计委共审批限下项目（项目投资少于3000万元）17个，总投资19383万元，其中湖北省项目8个，投资7060万元；重庆市项目9个，投资12323万元。国家计委委托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对6个限上项目（项目投资大于3000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估，分别是：重庆市巫山县北门坡变形体、奉节县白农庵滑坡、云阳县宝塔滑坡、涪陵区长江乌江汇合口东岸滑坡、万州区二丝厂（火车西站）变形体和万州区清泉路滑坡。以上项目除涪陵区长江乌江汇合口东岸滑坡有一部分需补充工作外，其他项目都经国家计委批复同意，进入初步设计阶段。（罗元华）

[关闭窗口](#)

[联系我们](#)

[集团邮箱](#)

[网站地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版权所有 ©2002 All rights reserved 未经书面授权严禁利用本网站资料。若经授权刊用，请注明信息来源。

地址:湖北省宜昌市建设路1号 总机:0717-6276666 传真:0717-6270088 本网热线:0717-6762797 E-MAIL:webmaster@ctgpc.com.cn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主办 中国三峡总公司新闻宣传中心/信息中心制作维护 鄂ICP备05010722号